

古樂文獻閣藏

FENG MENG LONG WEN XUE QUAN JI

馮夢龍文學全集

5

新列國志(上)

主編：
王汝梅

孟凌君

魏同賢

遼海出版社

冯梦龙文学全集

〔5〕

新列国志

上

景星 校点
晁肃 勇

辽海出版社

© 魏同贤 王汝梅 孟凌君 200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冯梦龙文学全集·4, 新列国志·上/魏同贤等主编;刘肃勇,晁景星分册校点·—沈阳:辽海出版社,2002.11

ISBN 7-80649-153-8

I. 冯... II. ①魏... ②刘... ③晁... III. ①冯梦龙(1574~1646)—全集②章回小说—中国—明代

IV. 1214.8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77555 号

引 首

按周姬姓，出黄帝之苗裔，帝尝子弃之后也，弃佐尧、舜治天下，教民树艺，为农事之祖，号曰后稷。封于邠，今陕西西安府武功县，即其地也。邠之总名曰周，故国号周，世为稷官。及夏之衰，稷官遂废。不窋窜于西戎，再传至公刘，迁居于豳，今西安府邠州，即古豳地。公刘九传至古公亶父，为戎所逼，去豳居岐，今凤翔府岐山县便是。亶父传季历，季历传昌，号为西伯，是为文王，始都丰，在今西安府鄠县北三十里。西伯薨，子发嗣位，是为武王。商纣暴虐，武王应天顺人，举兵伐纣灭商，遂有天下，定都于镐，即今长安县也。班固《西都赋》云“左据函谷、二崤之阻，表以大华、终南之山；右界褒斜、陇首之险，带以洪河、泾、渭之川。”真个被山带河，金城千里。王畿之外，析为千八百国。大封同姓异姓，爵凡五等，曰公、侯、伯、子、男。五等之外，还有附庸。这都是武王的封建。及周公辅成王，定为朝覲会同之制，各国比年一小聘，三年一大聘，五年一朝。十有二年，王乃巡行天下，东、西、南、北分为四巡，四方各立一伯，为其方诸侯之长。各建有明堂一座，巡狩所至，伯率其方诸侯，朝王于明堂。有缓急不共者，王命方伯帅师讨之。其时列国

如众星拱向北辰，谁敢不禀命于天子，法度好不森严。武王传成王，成王传康王，康王传昭王，昭王传穆王，穆王传共王，共王传懿王，懿王传孝王，孝王传夷王，夷王传厉王。厉王无道，国人逐王于彘。其子宣王，侧身修行，周室中兴，北伐獫狁，南伐荆楚，东伐淮徐，诸侯傲惧，朝贡不缺，复见文、武、成、康旧日规模。至宣王传幽王，庆嫡立庶，为犬戎所杀。平王虽嗣统，东迁于洛，从此威福下移，诸侯专恣，堂堂一统，渐渐变为列国的世界。且说春秋之世，五霸迭兴，借名尊王，其实自专。嗣后吴、越代兴，三晋迭起，七雄斗胜，六国争衡，视周室为赘疣，弄周王于股掌，王降为君，君降为庶人。那五百余年，虽纪在周朝历数之内，全然是列国为政了。故志列国者断自东迁始。自平王四十九年起，至敬王三十九年，孔子作《春秋》止，共二百四十二年，为春秋之世。自敬王四十年起，至东周君七年周灭止，共二百三十四年，为战国之世。秦庄襄王灭周三年，而吕政代之，天下为秦，则列国之终矣。史官论谓有幽、厉，必有东迁；有东迁，必有春秋、战国，虽则天运使然，然历览往迹，总之得贤者胜，失贤者败；自强者兴，自怠者亡。胜败兴亡之分，不得不归咎于人事也。有诗为证：

周历绵绵八百年，中间遗恨是东迁。龙腥寝殿
缒方裂，犬吠骊宫鼎仅延。五霸迭兴争会主，七雄
扰攘竞烽烟。欲嘘王气还文武，只在《鸛鵲》未雨
篇。

目录

引首	(1)
第一回 周宣王童谣发令 杜大夫厉鬼报冤	(1)
第二回 褒人赎罪献美女 幽王烽火戏诸侯	(10)
第三回 犬戎主大闹镐京 周平王东迁洛邑	(21)
第四回 秦文公郊天应梦 郑庄公掘地见母	(31)
第五回 宠虢公周郑交质 败戎兵世子辞婚	(41)
第六回 卫石碣大义灭亲 郑庄公假命伐宋	(51)
第七回 公孙闾争车射考叔 公子翬献谄贼隐公	(61)
第八回 立新君华督行赂 败戎师郑忽辞婚	(71)
第九回 齐侯送文姜婚鲁 祝聃射周王中肩	(78)
第十回 楚熊通僭号称王 郑祭足被胁立庶	(86)

- 第十一回 宋庄公贪赂构兵
郑祭足杀婿逐主 (95)
- 第十二回 卫宣公筑台纳媳
高渠弥乘间易君 (106)
- 第十三回 鲁桓公夫妇如齐
郑子亹君臣为戮 (116)
- 第十四回 卫侯朔抗王入国
齐襄公出猎遇鬼 (124)
- 第十五回 雍大夫计杀无知
鲁庄公干时大战 (135)
- 第十六回 释槛囚鲍叔荐仲
战长勺曹刿败齐 (143)
- 第十七回 宋国纳赂诛长万
楚王杯酒虜息妫 (152)
- 第十八回 曹沫手剑劫齐侯
桓公举火爵宁戚 (163)
- 第十九回 擒傅瑕厉公复国
杀子颓惠王反正 (174)
- 第二十回 晋献公违卜立骊姬
楚成王平乱相子文 (184)

- 第二十一回 管夷吾智辨俞儿 (196)
齐桓公兵定孤竹
- 第二十二回 公子友两定鲁君 (210)
齐皇子独对委蛇
- 第二十三回 卫懿公好鹤亡国 (220)
齐桓公兴兵伐楚
- 第二十四回 盟召陵礼款楚大夫 (233)
会葵丘义戴周天子
- 第二十五回 智荀息假途灭虢 (247)
穷百里饲牛拜相
- 第二十六回 歌扈寥百里认妻 (259)
获陈宝穆公证梦
- 第二十七回 骊姬巧计杀申生 (269)
献公临终嘱荀息
- 第二十八回 里克两弑孤主 (279)
穆公一平晋乱
- 第二十九回 晋惠公大诛群臣 (288)
管夷吾病榻论相
- 第三十回 秦晋大战龙门山 (298)
穆姬登台要大赦

- 第三十一回 晋惠公怒杀庆郑
介子推割股啖君.....(309)
- 第三十二回 晏蛾儿逾墙殉节
群公子大闹朝堂.....(318)
- 第三十三回 宋公伐齐纳子昭
楚王伏兵劫盟主.....(330)
- 第三十四回 宋公假仁失众
齐姜乘醉遣夫.....(341)
- 第三十五回 晋重耳周游列国
秦怀嬴重婚公子.....(353)
- 第三十六回 吕卻夜焚公宫
穆公再平晋乱.....(364)
- 第三十七回 介子推守志焚绵上
太叔带怙宠入宫中.....(376)
- 第三十八回 周襄王避乱居郑
晋文公守信降原.....(388)
- 第三十九回 柳下惠授词却敌
晋文公伐卫破曹.....(399)
- 第四十回 先轸诡谋激子玉
晋楚城濮大交兵.....(412)

- 第四十一回 连谷城子玉自杀 践土坛晋侯主盟 (425)
- 第四十二回 周襄王河阳受觐 卫元咺公馆对狱 (435)
- 第四十三回 智宁俞假鸩复卫 老烛武缒城说秦 (445)
- 第四十四回 叔詹据鼎抗晋侯 弦高假命犒秦军 (455)
- 第四十五回 晋襄公墨缯败秦 先元帅免胄殉翟 (465)
- 第四十六回 楚商臣逆理篡位 秦穆公济河焚舟 (477)
- 第四十七回 弄玉吹箫双跨凤 赵盾背秦立灵公 (487)
- 第四十八回 刺先克五将乱晋 召士会寿余诒秦 (499)
- 第四十九回 公子鲍厚施买国 齐懿公竹池遇变 (511)
- 第五十回 东门遂援立子接 赵宣子桃园强谏 (522)

第五十一回	责赵盾董狐直笔 诛斗椒绝纓大会	(535)
第五十二回	公子宋尝鼋构逆 陈灵公和服戏朝	(547)
第五十三回	庄王仗义讨征舒 郑伯牵羊逆楚军	(558)
第五十四回	荀林父纵属亡师 孟侏儒托优悟主	(569)

【第一回】

周宣王童谣发令

杜大夫厉鬼报冤

凿开混沌分天地，持世三皇并五帝。中天气薄揖让衰，夏后商周子孙继。夏祚四百商六百，独有周年卜过历。孱主东迁避犬戎，纽解王纲成列国。东门树党争雄雌，射钩公子奋临淄。晋楚宋秦纷角逐，风林从此无宁枝。五霸方沉吴越蹙，雄风东海推鸟喙。六卿田氏接踵兴，七国纵横游客沸。苏张舌敝七雄亡，金人十二归咸阳。邠洛荒芜九鼎没，姬姜枝叶逢秋霜。谁把干戈换礼乐？《小弁》《扬水》清波浊。安得成康寿百年，山河带砺遵周索。

话说周朝，自武王伐纣，即天子位，成、康继之，那都是守成令主。又有周公、召公、毕公、史佚等一班贤臣辅政，真个文修武偃，物阜民安，自武王八传至於夷王，觐礼不明，诸侯渐渐强大。到九传厉王，暴虐无道，为国人所杀。此乃千百年民变之始。又亏周、召二公同心协力，立太子靖为王，是为宣王。那一朝天子却又强明有道，任用贤臣方叔、召虎、尹吉甫、申伯、仲山甫等，复修文、武、成、康之政，周室赫然中兴。有诗为证：

夷厉相仍政不纲，任贤图治赖宣王。

共和若没中兴主，周历安能八百长！

却说宣王虽说勤政，也到不得武王丹书受戒，户牖置铭；虽说中兴，也到不得成、康时教

◎第一回 周宣王童谣发令 杜大夫厉鬼报冤

化大行，重译献雉。到三十九年，姜戎抗命，宣王御驾亲征，败绩于千亩，车徒大损。思为再举之计，又恐军数不充，亲自料民於太原。那太原即今固原州，正是邻近戎狄之地。料民者将本地户口按籍查阅，观其人数之多少，车马粟刍之饶乏，好做准备，征调出征。太宰仲山甫进谏，不听。后人有诗云：

犬彘何须辱剑芒，隋珠弹雀总堪伤

皇威衰尽无能报，枉自将民料一场

再说宣王在太原料民回来，离镐京不远，催趲车辇连夜进城。忽见市上小儿数十为群，拍手作歌，其声如一，宣王乃停辇而听之，歌曰：

月将升，日将没；靡弧箕箒，几亡周国。

宣王甚恶其语，使御者传令，尽拘众小儿来问，群儿当时惊散，止拿得长幼二人，跪於辇下。宣王问曰：“此语何人所造？”幼儿战惧不言，那年长的答曰：“非出吾等所造。三日前，有红衣小儿到于市中，教吾等念此四句，不知何故。一时传遍，满京城小儿不约而同，不止一处为然也。”宣王问曰：“如今红衣小儿何在？”答曰：“自教歌之后，不知去向。”宣王默然良久，叱去两儿。即召司市官，吩咐传谕禁止：“若有小儿再歌此词者，连父兄同罪。”当夜回宫无话。

次日早朝，三公六卿齐集殿下，拜舞起居毕，宣王将夜来所闻小儿之歌，述于众臣：“此语如何解说？”大宗伯召虎对曰：“靡是山桑木名，可以为弓，故曰靡弧；箕，草名，可结之以为箭袋，故曰箕箒。据臣愚见，国

家恐有弓矢之变。”太宰仲山甫奏曰：“弓矢乃国家用武之器。王今料民太原，思欲报犬戎之仇，若兵连不解，必有亡国之患矣！”宣王口虽不言，点头道是。又问：“此语传自红衣小儿，那红衣小儿还是何人？”太史伯阳父奏曰：“凡街市无根之语，谓之谣言。上天儆戒人君，命荧惑星化为小儿，造作谣言，使群儿习之，又谓之童谣。小则寓一人之吉凶，大则系国家之兴败。荧惑火星，是以色红。今日亡国之谣，乃天命所以儆王也。”宣王曰：“朕今赦姜戎之罪，罢太原之兵，将武库内所藏弧矢尽行焚弃，再令国中不许造卖，其祸可息乎？”伯阳父答曰：“臣观天象，其兆已成，似在王宫之内，非关外间弓矢之事，必主后世有女主乱国之祸。况谣言曰：‘月将升，日将没。’日者，人君之象；月乃阴类。日没月升，阴进阳衰，其为女主干政明矣。”宣王又曰：“朕赖姜后主六宫之政，甚有贤德。其进御宫嫔，皆出选择，女祸从何而来耶？”伯阳父答曰：“谣言‘将升’、‘将没’，即非目前之事。况‘将’之为言，且然而未必之词。王今修德以禳之，自然化凶为吉，弧矢不须焚弃。”宣王闻奏，且信且疑，不乐而罢，起驾回宫。

姜后迎入。坐定，宣王遂将群臣之语，备细述于姜后。姜后曰：“宫中有一异事，正欲启奏。”王问：“有何异事？”姜后奏曰：“今有先王手内老宫人，年五十余，自先朝怀孕，到今四十余年，昨夜方生一女。”宣王大惊，问曰：“此女何在？”姜后曰：“妾思此乃不祥之物，已令人将草席包裹，抛弃于二十里外清水河中

矣。”宣王即宣老宫人到宫，问其得孕之故。老宫人跪而答曰：“婢子闻夏桀王末年，褒城有神人化为二龙，降于王庭，口流涎沫，忽作人言，谓桀王曰：‘吾乃褒城之二君也。’桀王恐惧，欲杀二龙，命太史占之，不吉；欲逐去之，再占，又不吉。太史奏道：‘神人下降，必主祥征。王何不请其浆而藏之？浆乃龙之精气，藏之必主获福。’桀王命太史再占，得大吉之兆。乃布币设祭於龙前，取金盘收其涎沫，置於朱椽之中。忽然风雨大作，二龙飞去。桀王命收藏於内库。自殷世历六百四十四年，传二十八王，至于我周，又将三百年，未尝开观。到先王末年，椽内放出毫光，有掌库官奏知先王，先王问：‘椽中何物？’掌库官取簿籍献上，具载藏浆之因。先王命发而观之。侍臣打开金椽，手捧金盘呈上。先王将手接盘，一时失手堕地，所藏涎沫横流庭下，忽化成小小玄鼃一个，盘旋于庭中。内侍逐之，直入王宫，忽然不见。那时婢子年才一十二岁，偶践鼃迹，心中如有所感，从此肚腹渐大，如怀孕一般。先王怪婢子不夫而孕，囚於幽室，到今四十年矣。夜来腹中作痛，忽生一女。守宫侍者不敢隐瞒，只得奏知娘娘。娘娘道：‘此怪物，不可容留！’随命侍者领去，弃之沟渚。婢子罪该万死！”宣王曰：“此乃先朝之事，与你无干。”遂将老宫人喝退。随唤守宫侍者往清水河看视女婴下落。不一时，侍者回报：“已被流水漂去矣。”宣王不疑。

次日早期，召太史伯阳父，告以龙浆之事，因曰：

“此女婴已死於沟渎，卿试占之，以观妖气消灭何如？”伯阳布卦已毕，献上由辞。辞曰：

哭又笑，笑又哭。羊被鬼吞，马逢犬逐。慎之慎之，糜弧箕箒！

宣王不解其说。伯阳父奏曰：“以十二时所属观之，羊为未，马为午。哭笑者，悲喜之象。其应当在未午之年。据臣推详，妖气虽然出宫，未曾除也。”宣王闻奏，怏怏不悦，遂出令：“城内城外挨户查问女婴，不拘死活，有人捞取来献者，赏布帛各三百匹；有收养不报者，邻里举首，首人给赏如数，本犯全家斩首。”命上大夫杜伯专督其事。因由辞又有糜弧箕箒之语，再命下大夫左儒督令司市官巡行廛肆，不许造卖山桑木弓、箕草箭袋，违者处死。

司市官不敢怠慢，引着一班胥役，一面晓谕，一面巡绰。那时城中百姓无不遵依，止有乡民尚未通晓。巡至次日，有一妇人抱着几个箭袋，正是箕草织成的，一男子背着山桑弓十来把，跟随于后。他夫妻两口住在远乡，赶着日中做市，上城买卖。尚未进城门，被司市官劈面撞见，喝声：“拿下！”手下胥役先将妇人擒住。那男子见不是头，抛下桑弓在地，飞步走脱。司市官将妇人锁押，连桑弓箕袋，一齐解到大夫左儒处。左儒想：“所获二物，正应在谣言。况太史言女人为祸，今已拿到妇人，也可回复王旨。”遂隐下男子不提，单奏妇人违禁造卖，法宜处死。宣王命将此妇斩讫。其桑弓箕袋，焚弃于市，以为造卖者之戒。不在话下。后人诗

◎ 云：

新
列
国
志

不将美政消天变，却泥谣言害妇人。

漫道中兴多补阙，此番直谏是何臣？

话分两头。再说那卖桑木弓箕袋的男子急忙逃走，正不知“官司拿我夫妇，是甚缘故”，还要打听妻子消息，是夜，宿于十里之外。次早，有人传说：“昨日北门有个妇人，违禁造卖桑弓箕袋，拿到即时决了。”方知妻子已死。走到旷野无人之处，落了几点痛泪。且喜自己脱祸，放步而行。

约十里许，来到清水河边，远远望见百鸟飞鸣，近前观看，乃是一个草席包儿浮于水面，众鸟以喙衔之，且衔且叫，将次拖近岸来。那男子叫声“奇怪”，赶开众鸟，带水取起席包，到草坡中解看。但闻一声啼哭，原来是一个女婴。想道：“此女不知何人抛弃，有众鸟衔出水来，定是大贵之人。我今取回养育，倘得成人，亦有所望。”遂解下布衫，将此女婴包裹，抱於怀中。思想避难之处，乃望褒城投奔相识而去。髯翁有诗，单道此女得生之异：

怀孕迟迟四十年，水中三日尚安然。

生成妖物殃家国，王法如何胜得天！

宣王自诛了卖桑弓箕袋的妇人，以为童谣之言已应，心中坦然，也不复议太原发兵之事。自此连年无话。到四十三年，时当大祭。宣王宿于斋宫，夜漏二鼓，人声寂然。忽见一美貌女子自西方冉冉而来，直至宫庭。宣王怪他干犯斋禁，大声呵喝，急喊左右擒拿，